

中共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广茂农委〔2022〕11号



关于印发《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已经党委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2年3月21日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广东省农村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广东省委、省政府，茂名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和学院“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强农兴农为己任”的要求，充分发挥学校在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等方面的优势，以服务茂名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重点，以“十百千万工程”为抓手，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持续提升学院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努力把学院打造成广东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样板学校，为茂名市高标准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强“三农”促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贡献力量。

二、重点工作

(一) 成立学院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为茂名市乡村振兴战略贡献力量，学校要成立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学校乡村振兴目标和战略规划；统筹推进学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事项，组织、指导、督促各部门共同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责任部门：党政办）

(二) 党建引领推进“十百千万工程”

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是学校当前一项重点工作，必须举全校之力助力茂名乡村振兴工作。学校各党支部要认真学习《2022年茂名市政府工作报告》，结合茂名特色产业“五树一鱼”（即荔枝、龙眼、三华李、橘红、沉香、罗非鱼），找准对接的村委会（其中在书房岭森林社区选二个村委会），稳步推进“十百千万工程”。“十百千万工程”即为“十支部联十村委员会、百师联百村、千生联千户、育万人兴万家”。用3年时间（2022—2024年），学校乡村振兴工作目标达到11个党支部服务11个村委会（企）、安排100名老师联系100个自然村（企业）、安排1000名学生技术服务1000户（企业）、培训10000名新型农民，帮助发展特色产业，振兴万个家庭。促进乡村的组织建设、人才培养、产业发展，助力茂名市政府实施“百墟千村振兴计划”。主要工作任务有制订工作实施方案；加强党员培训、党建工作等；与村党支部研究，根据村条件引入特色龙头企业，

带领村民发展特色产业；根据产业对技术的需要，建设科技驿站，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和技术人员；收集材料做好总结。（责任部门：党政办、各支部、教务部、科研部、学工部、团委、系）

（三）巩固和拓展科技扶贫成果，顺利衔接乡村振兴

结合“十百千万工程”和派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组织实施乡村振兴科技创新工程，为乡村振兴和“三农”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具体任务如下：按驻村第一书记要求，做好驻村乡村振兴工作；制定科技下乡工作方案；加强科技特派员管理，制定《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科技特派员管理暂行办法》；组织科技特派员到县、乡、村提供技术服务，指导科技特派员开展科技服务、引进示范应用新技术、新成果服务农林科技种养基地和开展技术培训；收集材料做好总结。（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科研部）

（四）聚焦乡村人才振兴，积极开展培训工作

优化培养高素质农民、驻村第一书记等培训项目和科学合理设置培训课程。主要任务如下：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2022年，线下培育高素质农民500人，与高科技优资质公司合作，利用新媒体矩阵线上培训农民5000人；培养村（社区）党组织书记队伍。2022年，新培育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或科技人员1000人。（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

（五）优化专业设置，为乡村振兴输送人才

学校要根据乡村振兴工作对各类人才的需要，加强学校涉农学科专业建设，加快畜牧兽医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进一步完

善乡村振兴人才培育基地建设。开设对口专业，优先落实涉农专业招生录取工作，培养服务“三农”人才。主要工作如下：做好乡村振兴人才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方案，加强立德树人教育；制定涉农学科专业招生计划和吸引生源就读政策；引入企业进行产教融合合作，开展订单招生培养，实施现代学徒制育人模式；加强毕业生创新创业培养，服务乡村振兴；动员毕业生踊跃投身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工作；引导毕业生投身乡村振兴事业。（责任部门：教务部、招生就业部、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六）协助加强种业资源保护利用

根据《茂名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分工方案》（茂办字[2021]74号）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加快特色作物物种基地建设，重点做好高州“野生稻”原位保护，加快国家荔枝种质资源圃建设，加强“怀乡鸡”“小耳花猪”“茂名罗非鱼”及荔枝龙眼特色农产品种质的保护利用，为茂名市加强种业资源保护利用做出学校应有的贡献。（责任部门：科研部）

（七）协助提升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水平

根据《茂名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分工方案》（茂办字[2021]74号）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水务局、市科协推进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及现代化改造，推进大中型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及小水电安全生产标准化全覆盖。推进高新技术农业建设，创新新型推广服务体系，开展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示范推广。协同将

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打造成为农业科技新高地。为提升茂名市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水平做出学校应有的贡献。（责任部门：科研部）

（八）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

结合“十百千万工程”，针对我校帮扶村的科技需求，在我校定点联系村组织举办“乡村振兴”为民办实事农业技术培训班，以“技术培训+政策宣传”相结合的形式，为村民传授常见农作物农业种植及管护技术，宣讲科技政策。开展2022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责任部门：团委、学工部）

（九）积极配合市委市政府开展各类乡村振兴活动

根据茂名市委市政府开展各类乡村振兴活动的需要，安排好师生积极配合市委市政府开展好各类乡村振兴活动。（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

（十）组织乡村振兴考核工作

制订学校2022年乡村振兴工作考核方案，收集各乡村振兴工作项目组总结材料，加强乡村振兴工作宣传报道，定期编印学院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简报，撰写学院服务乡村振兴工作上报的总结（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宣传部、党政办）。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是我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完成茂名市委、市政府分配的工作任务。各

支部、各部门一定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认识，严格按照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制定工作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完成工作任务。

（二）建立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合作

相关部门要按照责任分工，各司其责，协调联动，合力推进。继续教育学院要发挥牵头协调工作，各部门都要各司其职，积极参与到乡村振兴中去，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构建全校一起助力乡村振兴作贡献的浓厚氛围。

（三）争取上报支持，加强经费保障

学校积极争取上级对我校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的资金支持，同时，学校积极筹集资金，制订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确保服务乡村振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服务乡村振兴各项工作任务。

（四）规范建档立册，及时总结宣传

在工作实施过程中，要建立工作台账，收集整理好佐证材料，认真总结，提高工作实效。同时，正面引导，挖掘先进典型，通过媒体大力宣传，报道学校服务乡村振兴的举措和成果，扩大社会影响力。

中共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2年3月21日

